

# 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：HJ2023120802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深圳市兴弘泰自动化有限公司

销售方（乙方）：广东珩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<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>》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自愿、平等互利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就以下条款达成一致：

1、产品规格及合同价款总额：

No	产品名称 NAME	规格 TYPE	销售单价 PRICE	销售数量 QTY	销售总价 AMOUNT	备注 REMARK
01		MHMF082L1U2M	2,175.00	15	32,625.00	
02		MCDLN35SE				
03					-	
04					-	
05					-	
06					-	
07					-	
08					-	
09					-	
			TOTAL:	15	32,625.00	
					合计金额大写：	叁万贰仟陆佰贰拾伍元整

2、合同款项支付方式：预付款。

3、产品的交付方式：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即以上内容为交付标准，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期限内，发出货物至甲方地址；遇不可抗力造成合约不能正常执行时，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4、验收：甲方在收到货物后，应及时确认货物数量及质量，有问题时应及时反应，甲方收到货物3日内无反馈则视为货物验收合格。

5、以上交易含增值税13%

6、包装运输：默认为纸箱出货，运费由甲方承担时，甲方需对自己货物进行保价，保价费用由甲方承担，如甲方坚持不保价，快递运输过程中出现损毁、遗失，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7、其他事项：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乙方收到甲方全部货款日起生效。

8、电子版与纸质合同为同等效应。

9、合同金额满2000元由乙方承担运输，不满2000元由甲方承担。

10、质量技术标准，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原厂家标准执行

甲方：深圳市兴弘泰自动化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源居支行

开户账号：764066951654

签订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



乙方：广东珩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东莞农村商业银行

开户账号：53001010010001810

签订人：卢静

联系电话：18507567575

签订日期：2023年12月08日

